



##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5-4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光电器”）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十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回避《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的具体薪酬发放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相关内容。

#### 二、调整前的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调整前的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和2024年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内容。

#### 三、调整后的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注：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制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与第十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相同。

## （二）薪酬制度原则

1、责任原则：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薪酬标准。

2、竞争原则：薪酬水平需参照同行业及同地区类似规模的公司标准，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3、绩效原则：薪酬标准以绩效为基础确定，薪酬包含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基本年薪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年薪以其年度指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公司实现效益情况（如营业收入、利润、市场占有率、订单数等）以及专项工作完成情况等其他情况综合评定。

## （三）薪酬的构成及发放

### （1）董事薪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

职务	基本年薪	绩效年薪	备注
董事长	150 万元（税后）	不超过 300 万元（税后）	绩效年薪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评结果发放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	以行政职务授薪，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
未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15 万元（税后）		不参与公司内部的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独立董事	15 万元（税后）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

职务	基本年薪	绩效年薪	备注
总裁	不超过 120 万元（税后）	不超过 200 万元（税后）	绩效年薪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评结果发放
副总裁	不超过 100 万元（税后）	不超过 150 万元（税后）	
财务总监	不超过 100 万元（税后）	不超过 150 万元（税后）	
董事会秘书	不超过 100 万元（税后）	不超过 150 万元（税后）	

同时授权董事长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基本年薪。经有权审批的机关批准或调整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受本薪酬方案的限制。

另，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以行政职务授薪，与调整前的方案一致，本次未作改动。

## （四）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